（上接A18版）

公司名称	付款条款	预付款	合同金额	预付比例	预付比例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
浙江敦融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A.预付款：自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单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 B.进度款：主材全部到货，自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单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40%； C.到货款：全部货物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且甲方验收合格的，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单及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0%； D.质保金：甲方装置开车12个月后，乙方产品无质量问题或乙方已履行保修确认且产品运行正常的，在甲方收到业主质保金并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单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10%。	21,028.35	34,500.00	60.95%	是，该预付款为浙石化3#200万吨/年炼油项目最终装置项目备货
江苏顺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A、预付款：合同生效后，自收到乙方提交的对应金额收据及付款申请单后30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40%。 B、进度款：乙方主材全部到货，自收到乙方提交的100%主材到货验收单、主材报告，付款申请单及对应金额收据后45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5%。 C.验收款：乙方货物到达交付地点且甲方验收合格的，自收到乙方提交的发行票、送货单、产品合格证书、金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及付款申请单后60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0%。 D.质保金：本合同项下质保期届满，乙方货物无质量问题或乙方已履行保修责任且货物运行正常，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单后60日内，甲方无息支付合同价款的10%。	9,371.42	26,856.76	34.90%	是，该预付款为浙石化4#5#乙烯装置备货
浙江顺远建设有限公司	1、预付款：合同生效后，乙方根据设计图纸提交施工计划、主材具备发货条件及付款申请单后6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 2、进度款：甲方装置开车12个月后，乙方产品无质量问题或乙方已履行保修确认且产品运行正常，甲方收到业主质保金且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单后60个工作日内支付最终结算合同价款的剩余款项。	3,210.97	3,890.00	82.54%	是，因对方未开具发票，支付乙方合税价款的90%
靖江市惠然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预付款：自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单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0%； 2）进度款：主材全部到货，自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单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40%； 3）到货款：全部货物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且甲方验收合格的，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单及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0%； 4）质保金：甲方装置开车12个月后，乙方产品无质量问题或乙方已履行保修确认且产品运行正常的，在甲方收到业主质保金并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单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10%。	1,974.00	2,820.00	70.00%	是，该预付款为浙石化3#300万吨/年炼油项目最终装置项目备货
江苏芝建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预付款：自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单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0%； 2）进度款：主材全部到货，自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单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40%； 3）到货款：全部货物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且甲方验收合格的，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单及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0%； 4）质保金：甲方装置开车12个月后，乙方产品无质量问题或乙方已履行保修确认且产品运行正常的，在甲方收到业主质保金并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单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10%。	1,651.33	2,660.00	62.08%	是，该预付款为浙石化3#300万吨/年炼油项目最终装置项目备货
合计		37,236.07	70,725.76		

（2）1年以上预付账款形成的原因

公司账龄在1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余额为5,212.82万元，占比10.86%，其前五大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形成原因	对应项目	金额	其中：1年以内	1-2年	账龄较长的原因
靖江市鑫卓机械有限公司	均为销售项目下的采购货款，因项目尚未完工，材料尚未到货，故尚未结转	浙石化4000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二期-乙烯化工事业部-2号聚酰多元醇装置设备	1,176.01	10	1,166.01	公司销售项目报价前一般先做项目预算，与客户签订合同后，为保证预算尽量准确，公司一般会提前与供应商签订合同从而达到锁定成本的目标
靖江卓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215.44	784.56	
靖江鲁越钢构有限公司			967.44	560.65	397.79	
靖江建宏钢结构有限公司		浙石化4000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二期-乙烯化工事业部-聚酰多元醇装置设备	1,000.00	0.59	999.41	
江苏龙山管件有限公司	采购研发用材料	研发项目	384.2	-	384.2	根据研发进度入库，材料未到货
合计			4,517.65	785.68	3,731.97	

4、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付账款及预付账款规模是否异常

2022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应付账款占营业成本比例、预付款项占营业成本比例和1年以上预付款项占比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钢研高纳	赛生工程	兰石重装	中国一重	科新机电	行业平均	卓然股份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	34.89%	未披露	22.52%	3.61%	31.73%	23.19%	27.34%
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政策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分阶段付款
是否存在背对背付款条款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否	部分供应商质保金存在
应付账款占营业成本比例	19.90%	46.62%	31.13%	31.32%	20.96%	29.99%	55.58%
预付款项占营业成本比例	1.37%	11.99%	14.67%	6.86%	12.32%	9.44%	18.12%
1年以上预付款项占比	0.18%	未披露	1.43%	1.72%	0.01%	0.84%	1.94%

2021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应付账款占营业成本比例、预付款项占营业成本比例和1年以上预付款项占比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钢研高纳	赛生工程	兰石重装	中国一重	科新机电	行业平均	卓然股份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	28.68%	未披露	29.14%	4.09%	20.41%	20.58%	43.57%
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政策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分阶段付款
是否存在背对背付款条款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部分供应商质保金存在
应付账款占营业成本比例	24.33%	56.81%	33.04%	26.47%	14.91%	31.11%	32.84%
预付款项占营业成本比例	2.36%	8.37%	7.83%	11.65%	4.67%	6.97%	14.07%
1年以上预付款项占比	0.28%	未披露	3.04%	1.95%	0.02%	1.32%	0.32%

注：公司部分采购合同存在质保金部分的背对背付款条款，主要系为了和供应商共同对集成产品提供质量保障，保障公司所采购的货物和业主享有同样的质保期。部分由业主选定供应商的采购合同以及有明确国家行业标准产品的采购合同一般不存在背对背条款。

上表可知，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和应付账款占营业成本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水平但波动较大，主要系公司采用验收法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故营业成本数据受当期验收项目的影响较大。

预付款项占营业成本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存在较大差异，公司项目以大型项目居多，采购多为大宗非标设备，合同金额大，且定制化程度高，支付方式通常为分阶段支付，故而需要提前支付预付款项；另由于公司项目执行周期较长，比如大宗材料钢材的采购，出于提前锁定成本的考虑，公司一般会提前预付定金以锁定产品单价。

2021年末1年以上预付款金额占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2022年末高于同行业公司水平，原因详见本题回复“3、2022年预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及1年以上预付账款形成的原因”。

综上，应付账款及预付账款规模与企业所处行业和经营模式匹配。

（三）列示直接和间接向卓然智能重装产业园区内采购的企业名称、采购内容、合同金额，说明关联预付账款金额、变动及结转情况，是否为招股说明书比照关联方披露主体，是否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

2016 年起，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当地政府部门为发挥机电、钢结构等重工制造业优势、做强特色产业，在中石化集团的积极参与下，倡导建设“卓然智能重装产业园”。“卓然智能重装产业园”的建设由开发区港口集团作为投资主体，公司负责具体运营管理，且与中石化等大型石油化工企业合作，引进中石化合格供应商入园。截至2022年末，卓然智能重装产业园区内共有企业40家，2022年度，公司向其采购的园区企业有12家，均为直接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园区企业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合同金额	是否已结转成本	预付款项余额	应付账款余额	是否为招股说明书比照关联方披露企业	是否涉及资金占用
江苏顺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空气预热器/换热器、对流段模块、辐射段模块	14,836.20	17,117.78	部分结转	9,371.42	3,771.01	是	否
江苏普能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钢结构、工艺管道	8,634.10	9,857.74	部分结转	-	2,576.55	否	否
江苏龙瑞石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离心铸造炉臂、铸铁、炉料铸板	4,482.36	5,065.07	部分结转	114.94	381.65	否	否
江苏创映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安装费	2,314.63	2,522.94	是	-	2,374.44	否	否
江苏龙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集合管及转油线、弯头、无缝同心大小头、无缝偏心大小头、三通、管帽、钢结构	1,274.39	1,440.06	是	-10.85	560.28	否	否
江苏艺建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费	1,125.48	1,226.77	是	1,651.33	967.45	否	否
江苏卓盛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检测费	564.85	578.78	是	-	637.69	否	否
靖江鲁越钢构有限公司	分馏进料加热炉F-201、余热回收系统、配件	245.42	564.00	否	967.44	148.79	否	否
墨泥特斯（江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空预器	238.74	270.91	否	-	146.51	否	否
江苏卓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加工费	176.99	200.00	否	-	-	否	否
江苏广卓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46.55	50.74	是	-	50.75	否	否
江苏宇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	9.43	9.43	计入无形资产	-	-	是	否
合计		33,949.14	38,894.22		12,084.28	11,606.12		

二、保荐人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人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并核查2022年度采购明细，获取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合同，核查其采购内容、付款方式和信用政策；

2、访谈采购部门负责人，询问前五大供应商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3、获取并核查应付账款明细和预付款项明细，获取其采购合同，核查其是否存在背对背条款，对于账龄较长的，核查其账龄较长的原因；

4、访谈财务部门负责人，了解1年以上预付款项形成的原因及账龄较长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5、获取并核查同行业可比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政策、是否存在背对背付款条款、应付账款占营业成本比例、预付款项占营业成本比例和1年以上预付款项占比情况，分析公司应付账款和预付款项规模是否存在异常；

6、获取卓然智能重装产业园区内注册企业的清单，核查公司财务记录中与上述企业有交易的企业名单；

7、获取并核查上述交易企业的采购合同、预付款项余额、应付款项余额，核查其是否占用公司的资金。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1、前五大供应商中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张化机（苏州）重装有限公司为历史前五大供应商，新进入前五的供应商硕普能源、浙江数融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和江苏普斯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均有合理理由；

2、1年以上预付账款主要系销售项目下的采购货款，因项目尚未完工，材料尚未到货，账龄较长主要系公司销售项目报价前一般先做项目预算，与客户签订合同后，为保证预算尽量准确，公司一般会提前与供应商签订合同从而达到锁定成本的目标；公司应付账款及预付账款规模与企业所处行业和经营模式匹配；

3、2022年度向卓然智能重装产业园区内采购的企业有12家，其中2家为招股说明书比照关联方披露主体，采购均为市场化的交易行为，不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年审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并核查2022年度采购明细，获取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合同，核查其采购内容、付款方式和信用政策；

2、获取并核查应付账款明细和预付款项明细，获取其采购合同，核查其是否存在背对背条款，对于账龄较长的，核查其账龄较长的原因；

3、访谈财务部门负责人，了解1年以上预付款项形成的原因及账龄较长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4、获取并核查同行业可比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政策、是否存在背对背付款条款、应付账款占营业成本比例、预付款项占营业成本比例和1年以上预付款项占比情况，分析公司应付账款和预付款项规模是否存在异常；

5、获取卓然智能重装产业园区内注册企业的清单，核查公司财务记录中与上述企业有交易的企业名单；

6、获取并核查上述交易企业的采购合同、预付款项余额、应付款项余额，核查其是否占用公司的资金。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1、1年以上预付账款主要系销售项目下的采购货款，因项目尚未完工，材料尚未到货，账龄较长主要系公司销售项目报价前一般先做项目预算，与客户签订合同后，为保证预算尽量准确，公司一般会提前与供应商签订合同从而达到锁定成本的目标；公司应付账款及预付账款规模与企业所处行业和经营模式匹配；

2、2022年度向卓然智能重装产业园区内采购的企业有12家，其中2家为招股说明书比照关联方披露主体，采购均为市场化的交易行为，不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

6.关于货币资金情况。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3.76亿元，其中1.43亿元作为保证金使用权受限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65亿元。请公司：（1）说明现存票据规模、相关业务规模是否与保证金规模相匹配，保证金比例是否符合行业整体情况和公司自身资信情况，是否存在变相为其他方提供保证的情况；（2）结合募集资金专户资金、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及投向，说明前期是否依规使用、归还补流的闲置募集资金，是否存在无法按期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风险。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对问题（1）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说明

（一）说明现存票据规模、相关业务规模是否与保证金规模相匹配，保证金比例是否符合行业整体情况和公司自身资信情况，是否存在变相为其他方提供保证的情况

截至2022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79,355.21万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44,285.66万元，商业承兑汇票35,069.56万元，其对应的主要保证物有保证金12,197.26万元，质押的定期存款为4,806.00万元，质押的应收票据为2,647.74万元，各承兑银行下应付票据对应的保证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兑银行	票据类型	应付票据余额	保证物金额	保证金比例
北京银行-浦东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6,999.29	1,399.86	20.00
华夏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1,986.91	596.06	30.00
交通银行-上海杨浦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	280.00	20.00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1,133.09	226.62	20.00
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1,522.08	304.42	20.00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4,035.32	807.06	20.00
兴业银行靖江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	160.00	20.00
兴业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1,464.02	292.80	20.00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银行承兑汇票	12,051.92	12,051.92	100.00
中信光大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4,732.32	946.46	20.00
中国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3,946.00	1,346.10	35.00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4,314.76	862.95	20.00
无	商业承兑汇票	35,069.56	-	-
合计		79,355.21	19,274.25	24.29

上表可知，与公司合作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银行较多，除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保证金比例为100%之外，保证金比例在20%-35%之间，符合行业整体情况和公司自身资信情况，不存在变相为其他方提供保证的情况。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的票据保证金比例为100%，主要公司在该行合作票据池业务，公司将应收票据质押给银行，银行开出对应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

（二）结合募集资金专户资金、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及投向，说明前期是否依规使用、归还补流的闲置募集资金，是否存在无法按期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风险

1、募集资金使用及储存情况

截至2022年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16,526.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5,671.21
募集累计使用金额	69,424.68
其中：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	30,169.05
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9,254.53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
银行手续费	0.40
加：募集资金专户的累计利息净收入	279.7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6,526.52

2、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投向及归还情况，说明前期是否依规使用、归还补流的闲置募集资金

（1）2021年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投向及归还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

2021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投向及归还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用途/来源	金额
2021年9月	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0
2021年9-11月	支付供应商货款	-18,589.23
2021年9-10月	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	-1,108.00
2021年10月	支付商业票据项下款项	-8,196.87
2021年10-11月	支付员工工资	-369.74
2021年10月	支付税费	-1,397.60
2021年9-10月	其他日常运营支出	-423.56
余额		-

2021年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支付到期票据款、支付税费和员工工资等，归还募集资金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客户的销售回款，公司依规使用补流的资金，且已在决议有效期内按时归还。

（2）2022年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投向及归还情况

2022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投向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用途/来源	金额
2022年9月	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0
2022年9-11月	支付供应商货款	-17,956.18
2022年9-10月	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	-1,370.17
2022年9-11月	支付商业票据项下款项	-10,083.40
2022年10-11月	支付员工工资	-332.86
2022年9-10月	支付税费	-117.92
2022年9-10月	其他日常运营支出	-139.47
余额		-

2022年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支付到期票据款、支付税费和员工工资等，归还募集资金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客户的销售回款，公司依规使用补流的资金，且将在决议到期前按时归还。

3、是否存在无法按期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风险

公司2021年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按期归还，2022年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时间为2023年9月12日前，公司预计归还募集资金的来源为客户的销售回款，公司有稳定的经营收入来源，截至2023年5月31日，公司可供支配的银行存款为3,066.78万元，2023年6月-8月，公司预计销售回款金额为65,375.13万元，不存在无法按期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风险。

二、保荐人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人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并应付票据票据备查簿，核查其保证金比例情况是否与行业整体情况和公司资信状况匹配，抽查银行承兑协议，核查账载保证金比例是否与承兑协议约定一致；

2、获取并核查前募资金的使用及储存情况、2021年度闲置募集资金补流后的投向和归还资金来源、2022年度闲置募集资金补流后的投向情况；

3、获取并核查公司的资金日报，核查公司是否存在无法按期归还补流募集资金的风险。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除票据池业务外，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比例在20%-35%之间，符合行业整体情况和公司自身资信情况，不存在变相为其他方提供保证的情况；前期募集资金补流依规使用、归还，不存在无法按期归还补流募集资金的风险。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年审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获取并应付票据票据备查簿，核查其保证金比例情况是否与行业整体情况和公司资信状况匹配，抽查银行承兑协议，核查账载保证金比例是否与承兑协议约定一致。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

除票据池业务外，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比例在20%-35%之间，符合行业整体情况和公司自身资信情况，不存在变相为其他方提供保证的情况。

7.关于流动性风险情况。报告期内，有息负债余额合计14.72亿元，同比增长94%；应付款项合计23.65亿元，同比增长23%；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25.49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117.11%；资产负债率达71.70%。请公司：（1）结合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变化中往来款的具体内容，列式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中往来款发生对象、金额、形成时间、原因、是否为关联方；（2）结合在建工程及募投项目规划、未来一年内所需营运资金、资本性支出、目前可自由支配货币资金金额、现金流情况、当前债务及担保情况，测算资金是否存在缺口，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及信用违约风险。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对问题（1）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说明

（一）结合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变化中往来款的具体内容，列式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中往来款发生对象、金额、形成时间、原因、是否为关联方

1、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变化中往来款的具体内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341.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691.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1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46.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9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830.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861.32

筹资活动的现金变化中，与往来款相关的现金变化在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核算，其中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33,350.00万元中30,600.00万元与往来款相关，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31,593.47万元中24,000.00万元与往来款相关，往来款的具体情况详见以下回复“2、其他应付款中往来款发生对象、金额、形成时间、原因、是否为关联方”。

2、其他应付款中往来款发生对象、金额、形成时间、原因、是否为关联方

单位：万元

往来款对象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发生时间	原因	期后归还情况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否	24,000.00	2022/06/20	因临时资金需求从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拆入款项	/
		-24,000.00	2022/10/21	归还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
江苏骄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否	600.00	2022/11/25	因临时资金需求从江苏骄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拆入款项	2023年1月13日已归还900万
		300.00	2022/11/30		
担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1,500.00	2022/11/30	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向担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入款项用于支付供应商到期款项	2023年1月16日归还500万；2023年1月19日归还2000万；2023年1月31日归还100万；2023年2月8日归还20万
		1,000.00	2022/11/30		
		2,440.00	2022/12/07		
		360.00	2022/12/07		
		400.00	2022/12/13		

上述对外借款系为满足公司临时周转需求，向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骄弘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和担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入款项用于支付到期货款，公司已与借款方签署借款合同，约定借款利息，不涉及上市公司资金占用。

（二）结合在建工程及募投项目规划、未来一年内所需营运资金、资本性支出、目前可自由支配货币资金金额、现金流情况、当前债务及担保情况，测算资金是否存在缺口，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及信用违约风险

1、结合在建工程及募投项目规划、未来一年内所需营运资金、资本性支出、目前可自由支配货币资金金额、现金流情况、当前债务及担保情况，测算资金是否存在缺口

因前次募投项目由前次募集资金覆盖其投入，目前来看，募投项目的投入并不会给公司形成资金缺口。综合考虑公司的日常营运需要、资本性支出计划、当前债务情况及现金流情况等，公司目前的资金缺口为180,861.57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算公式	金额
货币资金	①	37,614.43
减去：IPO募集专项资金及受限货币资金	②	35,609.80
可自由支配资金	③=②-①	2,004.63
未来一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④	22,064.38
最低现金保有量	⑤	48,851.76
已规划建设项目资金需求	⑥	94,000.00
未来一年新增营运资金需求	⑦	14,957.30
未来一年现金分红所需资金	⑧	6,206.67
未来一年需要归还的借款	⑨	34,258.30
总体资金需求合计	⑩=⑤+⑥+⑦+⑧+⑨	198,274.03
总体资金缺口	7=⑩-③-④	180,861.57

各主要项目的测算过程如下：

（1）未来一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未来一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指标取2020-2022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平均值。

（2）最低现金保有量

最低现金保有量系公司为维持日常经营所需要的最低货币资金量，根据最低现金保有量=年付现成本总额/货币资金周转次数计算。货币资金周转次数主要受净营业周期影响，净营业周期系外购承担付款义务，到收回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应收款项的周期，故净营业周期主要受到存货周转期、应收款项周转期及应付款项周转期的影响。净营业周期的长短是决定公司现金需要量的重要因素，较短的净营业周期通常表明公司维持现有业务所需货币资金较少。

根据公司 2022年度财务数据测算，公司在现行经营模式下日常经营需要保有的最低货币资金为48,851.76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计算公式	计算结果
最低现金保有量	①=②/③	48,851.76
2022年付现成本	②=④+⑤-⑥	257,658.09
2022年营业成本	④	239,626.59
2022年期间费用总额	⑤	28,028.14
2022年非付现成本总额	⑥	9,996.64
货币资金周转次数（现金周转率）	③=365/⑦	5.27
现金周转期（天）	⑦=⑧+⑨-⑩	68.26
存货周转期（天）	⑧	283.46
应收款项周转期（天）	⑨	26.35
应付款项周转期（天）	⑩	241.56

注 1：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以及财务费用；

注 2：非付现成本总额包括当期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摊销、无形资产摊销以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注 3：存货周转期=360/存货周转率；

注 4：应收款项周转期=360*（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平均应收票据账面余额+平均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平均合同负债账面余额）/营业收入；

注 5：应付款项周转期=360*（平均应付账款账面余额+平均应付票据账面余额-平均预付款项账面余额）/营业成本。

（3）已规划建设项目资金需求

公司已规划建设项目主要为岱山石化循环经济产业园一期和卓然股份华漕总部大楼建设项目建设资金支出，未来一年预计所需投入资金为94,000.00万元。因前次募投项目主要由前次募集资金覆盖其投入，故已规划建设项目资金需求不将其计算在内。

（4）未来一年业务增长新增营运资金需求

公司未来一年业务增长新增营运资金需求的测算系在2022年营业收入的基础上预计未来营业收入，再按照销售百分比法测算未来收入增长导致的相关经营性流动资产及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变化，进而测算公司未来一年业务增长新增营运资金需求。假设公司2023年较上年营业收入增长25%，则2023年营业收入为366,965.04万元。

公司以2022年12月31日作为预测基期，2023年作为预测期。选取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存货和合同资产作为经营性流动资产测算指标，选取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作为经营性流动负债测算指标。假设预测期内，公司的各期末的经营性流动资产占营业收入比例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比例与2022年12月31日相应比例保持一致，经测算，2023年营运资金累计需求为14,957.30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2022-12-31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3年度/2023-12-31
营业收入	293,572.03	100.00	366,965.04
应收票据	4,204.29	1.43	5,256.36
应收账款	197,137.87	67.15	246,422.34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	0.03	125.00
预付款项	48,809.34	16.63	61,011.68
存货	186,438.23	63.51	233,047.79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①	436,689.73	148.75	545,862.17
应付票据	79,355.21	27.03	99,194.02
应付账款	149,717.25	51.00	187,146.56
合同负债	147,788.07	50.34	184,735.09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②	376,860.53	128.37	471,075.66
流动资金占用额③=①-②	59,829.20		74,786.50
流动资金需求			14,957.30

（5）未来一年预计现金分红所需资金

未来一年预计现金分红所需资金以2022年度现金分红为基础，假设每年现金分红金额按照公司净利润的增速增长，则未来一年预计现金分红所需资金为6,206.67万元。

（6）未来一年需要归还的借款

未来一年需要归还的借款为短期借款18,097.33万元和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16,160.97万元，合计34,258.30万元。

2、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及信用违约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公司在债务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经测算，公司目前的资金缺口为180,861.57万元，资金较为紧缺，公司预计通过如下方式来解决上述资金需求：

（1）2022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1,252.80万元；

（2）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222,727.96万元。

综上，公司可以通过2022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合计263,980.76万元，同时加强销售回款相关内部控制管理，通过财务人员与销售人员的相互督促与合作，及时催收应收款项，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来应对资金缺口问题，总体来说，公司所面临的流动性风险和信用违约风险较低。

公司已在2022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之“（五）财务风险”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8、资金缺口风险

由于公司已规划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新增营运资金需求、需要归还的借款金额较大，未来一年总体资金缺口较大，公司计划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已获取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来应对上述资金缺口。若银行信贷政策出现调整，公司存在难以解决资金缺口的风险。”

二、保荐人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人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并核查筹资活动中与往来款相关对象、金额、时间、原因、是否为关联方等情况；

2、访谈财务部门负责人，了解公司向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骄弘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和担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拆入资金的背景；

3、获取并核查相关资金拆借的协议、资金流水的凭据；

4、获取并核查公司在建工程及募投项目的累计已投入金额、项目预算、预计1年内所需资本性支出金额和预计完工时间等；

5、获取并核查公司2023年度所需营运资金的测算表；

6、访谈财务部门负责人，了解公司的银行授信额度、债务状况及担保情况，核查当前的资金缺口，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及信用违约风险。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变化中往来款的内容符合企业的资金需求情况，交易真实合理，关联方的交易已在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未来一年的资金缺口为180,861.57万元，公司计划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来解决上述资金需求，流动性风险和信用违约风险较低。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同年审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并核查筹资活动中与往来款相关对象、金额、时间、原因、是否为关联方等情况；

2、访谈财务部门负责人，了解公司向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骄弘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和担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拆入资金的背景；

3、获取并核查相关资金拆借的协议、资金流水的凭据；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

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变化中往来款的内容符合企业的资金需求情况，交易真实合理，关联方的交易已在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

8.关于合同资产。2022年合同资产为0，较上年减少17,294.43万元，主要系未来收款权转入无条件收款。请公司结合15万吨丙烷脱氢（ADHO）装置项目具体情况、报告期初合同资产形成的原因，说明报告期末合同资产为0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说明

（一）2021年末合同资产形成的原因

1、《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

企业应当根据企业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企业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应当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向客户销